

土地复垦方案评审表

生产（建设）项目名称	隆黄铁路隆昌至叙永段扩能改造工程道路加宽，施工便道，弃土场临时用地（第三批）	
生产（建设）单位名称	四川隆叙宜铁路有限公司	
方案编制单位名称	四川嘉仟岩土工程勘察有限公司	
项目用地面积	永久性建设用地	0 公顷
	损毁土地面积	8.0772 公顷
生产能力（或投资规模）		-
生产年限（或建设期限）		24 个月
专 家 评 审 结 论	本项目为隆黄铁路隆昌至叙永段扩能改造工程道路加宽，施工便道，弃土场临时用地（第三批），属于四川隆叙宜铁路有限公司隆黄铁路建设项目的附属临时工程。本项目用地性质为临时用地，生产服务年限 2 年，项目临时用地总面积 8.0772 公顷，项目临时占用占耕地（水田、旱地）5.7241 公顷，占种植园用地（果园，其他园地）0.3626 公顷，占林地（乔木林地、竹林地、灌木林地、其它林地）1.0863 公顷，占草地（其他草地）0.0410 公顷，占住宅用地（农村宅基地）0.0363 公顷，占交通运输道路（铁路用地，公路用地，交通服务站用地，农村道路）0.3348 公顷，占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（河流水面、水库水面，坑塘水面）0.4695 公顷，占其他土地（设施农用地，裸岩石砾地）0.0226 公顷。 一、方案编制充分运用了项目勘察设计、土地勘测定界成果、可行性研究报告等相关资料，方案对项目各阶段设计文件及现有资料进行了较全面的分析，结合工程占地状况，对工程建设区拟损毁土地面积 8.0772 公顷，编制了复垦方案。按照“谁损毁、谁复垦”的原则，将土地复垦范围划分为：进场道路区和表土堆放区以及弃渣区，并进行了全面的土地复垦设计。项目拟损毁土地面积 8.0772 公顷，通过工程措施预期复垦土地面积 8.0772 公顷，复垦为水田 5.6646 公顷，旱地 2.4126 公顷，复垦率 100%。 二、方案编制目的明确、依据较充分，方案编制的技术层次与勘察设计阶段一致，届时方案确定的各项复垦措施及复垦工程实施到位，与主体工程同步进行，实现土地复垦目标并满足专项验收的要求。	

三、土地复垦可行性研究与基础工作较扎实，野外调查工作基本满足方案要求。

四、方案编制符合有关的技术规范和标准，采用的技术路线和设计的工程设施符合相关要求，方案设定的建设目标基本可行。

五、土地复垦工程总体布局合理，较全面考虑了项目各种施工因素，各项措施符合土地复垦的规范要求。将复垦区域分为管沟开挖区和临时压占区符合项目实际，各项单体工程设计因地制宜，实施可操作性强，基本满足工程实施要求，保证复垦土地质量。

六、方案编制充分尊重土地所有权人（或使用权人）意愿。

七、方案投资概算编制标准、方法、费率计算基本符合有关规范和定额，本项目概算总投资为 329.3158 万元，其中除去表土剥离工程后工程施工费为 206.4242 万元，占总投资的 62.68%；其它费用 33.0391 万元，占总投资的 10.03%；复垦监测与管护费为 20.88 万元，占总投资的 6.34%；预备费 13.8708 万元，占总投资的 4.21%。

本项目复垦责任面积 8.0772hm²（约 121 亩）。单位面积投资为 33.9492 万元/公顷约 2.2662 万元/亩。

综上，方案基本达到生产建设项目土地复垦方案编制要求，符合现行土地复垦有关技术规范和规程，专家组同意该方案通过技术评审。

专家组组长： 

2022 年 10 月 23 日

	姓名	职务(职称)	联系电话	签名
评审专家名单	杨太金	研究员	13508039075	杨太金
	吴伟明	正高	13980249923	吴伟明
	马瑞娟	高工	13541588586	马瑞娟
自然资源管理部门审核意见	同意专家组意见。 主管领导签字:  11月1日			
备注				

填表说明:

- 1、专家组要在评审表上填写评审结论并附专家本人签名。
- 2、自然资源管理部门审核意见:指出组织评审的自然资源管理部门对专家结论审核后签署的意见。